

附件

吕梁汾阳市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219	2018/12/16	吕梁市	汾阳市	西河乡天平街	汾阳市天平街棚户区改造项目	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英雄南路65号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,该工地正在施工,场地内未洒水防尘,进出口车辆清洗设备未使用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,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,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19/1/15
SX-14-220	2018/12/14	吕梁市	汾阳市	演武镇演武村	汾阳市瑞丰橡胶有限公司	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	未落实VOCs整治要求	现场检查时,正在生产中,存在问题: 1. 该企业为再生橡胶企业; 2. 现场检查时,脱硫罐正在运行,因设备存在多处漏点,造成VOCs等多种刺鼻废气逸散,收集不完全进入外环境; 3. 热压胶工段进出料口集气罩收集效果不好,部分废气直接逸散,进入外环境。	含VOCs物料的生产、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,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,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,立案处罚。	2019/1/30